

各位師長、家長及同學平安：

依據 112 年 2 月 7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23012508 號函『本市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開學防疫規範』，敬請大家下週開學起務必配合以下防疫措施。

一、 為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自 2 月 7 日起調整自主防疫篩檢時機之規定，**取消外出須有 2 日內快篩陰性結果之規範，改為「自主防疫期間如出現症狀再使用家用快篩試劑篩檢」**；確診者之密切接觸者及返國入境者，7 天自主防疫期間如無症狀可正常到校上班上課及「參與課後跨班性活動」，如有症狀應儘速就醫（學校無須檢核快篩證明，採自主健康監測），惟應落實以下防疫規範：除用餐飲水外均應全程配戴口罩、用餐應用防疫隔板、課程（含跨班課程）應固定座位，並維持良好社交距離並加強環境清消。

二、 為防範新冠肺炎疫情升溫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針對開學防疫措施如下：

(一) **量測體溫**：**開學第一至第二週，學校應落實入校（園）時師生體溫量測**，自第三週起即恢復為師生應於上學前於家中測量體溫，採自主健康監測。

(二) 配戴口罩：

- 1、 校園室外空間及場域，取消應全程佩戴口罩之規定。
- 2、 於室內倘為飲食需求、從事運動活動、音樂課之歌唱或吹奏樂器類課程、拍攝個人/團體照、教師授課期間免戴口罩。
- 3、 倘若師生為自主防疫期間、自主健康管理期間，或有相關症狀、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，仍應戴口罩。

(三) 用餐規範：維持用餐衛生，除幼兒園外不限午餐隔板或 1.5 公尺間距，用餐期間禁止交談。

(四) 校園場地開放：各級學校室內外場地全面開放，但仍需遵守防疫措施，除飲水以外，禁止飲食；自備運動器材，不共用。

三、 因此，本校**即日起至 112 年 2 月 24 日止**，**採行教職員工生上班上學統一由前門進校並量測體溫**，**上班上學期間後門皆不開放**。

四、 最後因應近期疫情升溫，敬請多加留意自身健康狀況，若有個人確診情形，請務必盡快回報，以便學校列管。謝謝配合。